

黄淮学院 2023013—现代加工与控制技术实训平台项目（货物）项目（二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竞谈-2023-39



www.xhtc.com.cn

采购人：黄淮学院

代理机构：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一、响应函.....	36
二、响应函附录.....	37
三、分项报价一览表.....	39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0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1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42
七、资格审查资料.....	43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45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46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9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50
十二、承诺函.....	51
十三、谈判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需要附的其他材料.....	53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黄淮学院 2023013—现代加工与控制技术实训平台项目（货物）项目（二次）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黄淮学院 2023013—现代加工与控制技术实训平台项目（货物）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竞谈-2023-39
2. 项目名称：黄淮学院 2023013—现代加工与控制技术实训平台项目（货物）项目（二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最高限价：10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31483-1	黄淮学院 2023013—现代加工与控制 技术实训平台项目（货物）项目（二次）	1000000.00	100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范围：包括全彩 3D 打印机及配件一套，教学操作台桌椅 40 套、便携式笔记本电脑 1 台，台式计算机 1 台等，详细要求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质量标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6）质保期：国家有统一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没有规定的质保期为 36 个月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6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纳税和社保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相关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后，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需自行查询并附在响应文件内，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8)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或提供单位负责人与其他供应商不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 年 10 月 0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

3. 方式：使用 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 hnzf）的谈判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谈判文件的，其响应申请将被拒绝。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 年 10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www.hnn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2）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4）《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

19号)；

(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黄淮学院

地址：驻马店市开源大道76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96—285395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平安大道博学路正商学府广场A座24层

联系人：钟女士

联系方式：0371-672222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钟女士

联系方式：0371-67222277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	采购人	名称：黄淮学院 地址：驻马店市开源大道 76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96—2853959
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平安大道博学路正商学府广场 A 座 24 层 联系人：钟女士 联系方式：0371-67222277
1.3	项目名称	黄淮学院 2023013—现代加工与控制技术实训平台项目（货物） 项目（二次）
1.4	采购范围	包括全彩 3D 打印机及附件一套，教学操作台桌椅 40 套、便携式笔记本电脑 1 台，台式计算机 1 台等，详细要求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1.5	质量标准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1.6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1.7	质保期	国家有统一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没有规定的质保期为 36 个月
1.8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9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10	谈判预备会	谈判预备会：不召开
1.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1.12	报价形式	响应报价：随同响应文件密封递交的响应报价为第一轮报价，谈判供应商通过符合性审查后，将进行第二轮报价。谈判供应商的后一次报价不得高于前一次报价，否则谈判申请将被拒绝。本次谈判报价最多进行两轮报价。其他报价详见本文 3.3 条款、5.2

		条款要求。
2.1	谈判文件组成	见响应文件格式
2.2	谈判文件澄清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3 个工作日前
2.3	谈判文件修改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3 个工作日前
3.3	响应报价	采购最高限价：大写：壹佰万元整； 小写：1000000.00 元。 注：响应报价不允许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3.4	谈判有效期	60 日历天（响应截止之日起）
3.5	谈判响应保证金	无
3.6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
3.7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响应性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签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签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电子响应文件需上传手写签名或加盖个人印章的扫描件。
4.2.1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及截止时间	谈判时间：2023 年 10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5.2.1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 专家确定方式：谈判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2.2	谈判程序及原则	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具体报价方式见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远程开标（供应商） (1) 第二轮报价(或最终报价)通知信息以市场主体系统右上角

		<p>系统提醒开标提醒的推送时间为准!系统自谈判小组点击发送第二轮报价(或最终报价)通知时开始计时, 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系统提醒,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第二轮报价(或最终报价), 否则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报价, 执行第一轮报价; 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报价信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 谈判小组对所有提交第二轮报价的供应商进行评审,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少于 3 家, 谈判小组最终推荐符合采购需求, 最终报价价格低的三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p> <p>注: 谈判小组点击发送第二轮报价(或最终报价)通知后, 系统同时会以手机短信形式发送信息, 手机短信提醒可能因运营商网络问题造成延误。无论收到手机短信提醒与否, 均不作为第二轮报价(或最终报价)开始的依据。</p>
6.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 3
6.2	成交通知	评审结果确定后, 如第一名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资格或无法履行采购内容, 采购人可向相关监督部门请示批准后, 决定重新采购或是另行确定成交人。
6.3	付款方式	货到安装调试完毕, 需方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货款。
6.4	合同签订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7.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p>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p> <p>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为叁万元整。</p> <p>采购代理服务费递交账户</p> <p>开户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p> <p>名称: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p> <p>账号: 9550880216702500174</p>
7.2	采购人的特殊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 成交后提供货物不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要求及说明理由	的取消成交资格；
7.3	<p>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 10%-20%（工程项目为 3%-5%）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同时满足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p>关于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 1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微企业用评审报价参与评分。</p> <p>大型、中型企业评审报价=响应报价</p> <p>小型或微型企业评审报价=响应报价*（1-15%）</p> <p>（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财库〔2014〕68号）</p> <p>（3）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4）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p> <p>（5）节能环保政策：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须选用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次采购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优先采购类别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p>	

	<p>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6）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p> <p>（7）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需按照《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要求执行。</p> <p>（8）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p> <p>（9）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p> <p>（10）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7.4	<p>1. 本采购项目非单一产品，采购人根据本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是：工业级全彩 3D 打印设备。</p> <p>（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p> <p>2.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p>

一、总则

- 1.1 本项目采购人：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项目名称：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采购范围：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质量标准：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交货时间：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 质保期：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交货地点：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 谈判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 谈判申请预备会：

1.10.1 本次竞争性谈判不召开谈判申请预备会，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1.10.2 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提出，以便采购人及时澄清。

1.10.3 采购人在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谈判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中回复，一经回复视为所有供应商均已收到，供应商应及时关注系统中的信息。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谈判供应商应承担其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1.11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组织

1.11.1 谈判供应商应对市场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那些需要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谈判申请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考察现场的费用由谈判供应商自己承担。

1.11.2 在考察现场中由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只是使谈判供应商能够利用的采购人现有的资料。采购人对谈判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1.11.3 经采购人允许和事先安排，谈判供应商或其代表可进入现场考察。如谈判供应商或其代表在考察现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谈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采购人不不承担任何责任。

1.12 报价形式

响应报价：随同响应文件密封递交的响应报价为第一轮报价，谈判供应商通过符合性审查后，将进行第二轮报价。谈判供应商的后一次报价不得高于前一次报价，否则谈判将被拒绝。本次谈判最多进行两轮报价。

1.13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14 保密

参与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15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二、谈判文件

2.0 谈判供应商要认真审阅谈判文件中所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合同条件等，如果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负。

2.1 谈判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2 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2.2 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中回复，一经回复视为所有供应商均已收到，供应商应及时关注系统中的信息。

2.3 谈判文件的修改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中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果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3.1 响应文件的内容和格式：

谈判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内容、格式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

3.2 响应文件应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详见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3.2.2 商务文件内容：

▲谈判申请书（格式附后）

▲谈判申请书附录。所有价格均为人民币报价，包括本项目所有采购范围内的费用。第二轮报价单中表明价格作为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最终总价，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本次谈判最多进行 2 轮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谈判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单中不得漏填项目。

▲响应报价表（格式附后）

3.3 响应报价说明

3.3.1 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参照本项目采购范围和市场行情，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的实力，合理自主报价。

3.3.2 各报价人应参照国家相应的收费标准，以总价的形式自主竞争报价。谈判成交后，本次谈判价格即为最终合同总价，在合同实施期间将不做任何调整，谈判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合同实施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进入响应报价。

3.4 谈判有效期

3.4.1 响应文件在谈判申请截止时间后开始生效，谈判申请有效期为 60 天（日历天）；

3.4.2 在原定谈判申请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人在必要时可向谈判供应商提出延长有效期的要求，此要求和响应答复以书面形式提出。

3.5 谈判响应保证金

无

3.6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的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谈判供应商应在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五、响应文件递交与谈判

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5.1.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谈判

5.2.1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和有关专家共 3 人组成，其中技术、经济专家人数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5.2.2 谈判程序

5.2.2.1 谈判会议由采购人主持。

5.2.2.1.1 谈判小组要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性、递交的响应性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阅，以判定各供应商资格、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

5.2.2.1.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5.2.2.1.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2.2.1.4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性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5.2.2.1.5 竞争性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交货时间、质量标准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在未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5.2.2.1.6 谈判小组对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根据需要进行二次谈判。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性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2.2.1.7 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由谈判小组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5.2.2.1.8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提交材料若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2.2.2 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

5.2.2.2.1 谈判时，经采购人审查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关规定的有效的响应文件，才能提交谈判小组进行评审。

5.2.2.2.2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确定谈判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符合性审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5.2.2.2.3 谈判小组将首先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谈判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谈判。

5.2.2.2.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谈判视为没有通过资格性审查：

(1)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5.2.2.2.5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谈判视为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

(1) 响应文件未经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未加盖供应商公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2) 响应文件明显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报价或其他实质性要求；

(3) 交货时间、质保期、质量标准、交货地点没有达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4) 谈判有效期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

(5) 以他人的名义参加谈判、串通谈判、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加谈判的；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数据大量雷同的；谈判供应商恶意哄抬标价或低于成本价竞标的；

(6) 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

(7) 同一份响应文件中，有两个以上不同报价，且未注明何者有效的；

(8) 谈判供应商拒绝对细微偏差作出补正；响应文件中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他实质性条件或存在其他重大偏差的；

(9) 不满足响应性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2.2.2.6 谈判小组必须严格按照以上标准认定无效响应文件，不得使用除此之外的标准作为认定无效响应文件的依据。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谈判供应商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响应文件。

5.2.2.3 推荐成交候选人原则

5.2.2.3.1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有资格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作出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不少于 3 家。谈判小组最终推荐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 3 名谈判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5.2.2.3.2 定标原则：谈判小组最终推荐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3名由低到高顺序依次相应顺延成为成交候选人。

5.2.2.4 谈判过程的保密

5.2.2.4.1 成交后，直到授权成交人成交通知书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谈判过程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5.2.2.4.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谈判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5.2.2.4.3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谈判供应商就谈判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谈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向谈判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5.2.2.5 响应文件的澄清

5.2.2.5.1 为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论和比较，谈判小组可以要求谈判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谈判供应商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谈判价格和实质性内容。

5.2.2.5.2 谈判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5.2.2.5.3 根据本须知规定，凡属于谈判小组在谈判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5.2.2.6 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谈判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响应报价对谈判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谈判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谈判申请将被拒绝，并不影响其他谈判供应商的谈判工作。

5.2.2.7 谈判小组向采购人提出书面报告，并按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提出的书面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也可以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5.3 政府采购政策

5.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 10%-20%（工程项目为 3%-5%）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同时满足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关于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 15%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微企业用评审报价参与评分。

大型、中型企业评审报价=响应报价

小型或微型企业评审报价=响应报价*（1-15%）

5.3.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财库〔2014〕68 号）

5.3.3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5.3.4 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

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5.3.5 节能环保政策：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须选用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次采购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优先采购类别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5.3.6 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

5.3.7 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需按照《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要求执行。

5.3.8 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5.3.9 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5.3.10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5.4 质疑和投诉

5.4.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5.4.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当面递交。

5.4.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5.4.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六、合同的授予

6.1 定标方式

评定工作由谈判小组主持对所有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做出的承诺进行初审、谈判、最终评定，采购人将根据谈判记录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当确定成交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序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6.2 成交通知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

6.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再收取履约保证金。

6.4 签订合同

6.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6.4.2 发出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谈判响应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七、补充条款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介绍:

该项目包含全彩 3D 打印机及配件一套, 教学操作台桌椅 40 套、便携式笔记本电脑 1 台, 台式计算机 1 台。该项目的建设, 将有利于促进我校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培养水平, 提高学生的动手实践能力, 提升我校科研与社会服务水平。

二、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功能、性能及技术指标	
1.	工业级全彩 3D 打印设备	1 套	功能要求	必要功能: 支持高性能类 ABS 材料打印, 支持 6 种材料同时混合打印; 可以打印出具有多种颜色和纹理的立体物体, 增加物体表现力和逼真度。 辅助功能: 无。
			性能及技术指标	主要技术指标: 一、打印机性能及参数要求 1. 成型原理: 微滴喷射式全彩色多材料 3D 打印工艺; 2. 喷头数量: ≥ 2 个高精度压电喷头; 3. 打印通道: ≥ 8 通道; 4. 喷孔数量: ≥ 2500 个; 5. 成型平台规格: $\geq 300\text{mm} \times 300\text{mm} \times 250\text{mm}$; 6. 最大成型尺寸: $\geq 290\text{mm} \times 290\text{mm} \times 250\text{mm}$; 7. 打印层厚模式: ≥ 3 种打印层厚模式, 最精细模式 $\leq 14 \mu\text{m}$; 8. 打印效果: 全彩色打印、透明体打印、软硬复合打印; 9. 材料配置: ≥ 6 种材料; 10. 可选打印材料: 包括 A、透明成型材料; B、不透明成型材料; C、软质成型材料; D、ABS 成型材料; E、光敏树脂成型材料; 11. 支撑材料: 包括普通支撑材料、碱溶性支撑材料; 12. 打印精度: $\geq 600 \times 600 \times 1800\text{dpi}$; 13. 软件功能: 自动优化摆放、即时分层边分边打、自定义颜色厚度、自定义摆放、自动生成支撑、变更材料和颜色、管理工作队列并执行

			<p>日常系统维护、材料剩余显示、缺墨自动暂停、材料用量评估、打印状态监视、自动清洗喷头、自动随形铺底。</p> <p>14. 支持格式：STL、PLY、WRL、OBJ、WJP（专用）；</p> <p>15. 操作条件：环境温度 20-30℃（64-77° F）；相对湿度 40-80%（不凝结）；</p> <p>16. 系统兼容性：操作系统 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8.1、Windows 10，64 位；</p> <p>17. 需提供与设备配套使用操作方法的的教学材料；投标时提供该教学材料封面及目录页并加盖公章。</p> <p>18. 电源支持：AC200~240V 50-60 Hz，额定功率 1.2KW；</p> <p>19. 产地：国产；</p> <p>20. 网络连接：LAN-TCP/IP。</p> <p>21. 配套打印材料：≥3 种，≥18KG。</p> <p>22. 供应商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售后服务证明材料，该证明材料提供 2 年免费设备质保。</p> <p>23. 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1）设备到货后安装、调试计划，供应商需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搬运、安装到需方指定位置，搬运、安装、调试所产生费用由成交方承担；（2）安装调试完毕后，打印测试样品≥2 件，样品形状由需方指定，样品无瑕疵后确认调试合格；（3）技术人员到现场培训设备及软件操作时长（不包括设备安装调试时间）：≥3 天；（4）技术人员到现场培训设备维护及软件操作方法次数：设备到货后一年内≥3 次；（5）定期巡检设备及耗材状态次数：设备到货后一年内≥2 次；（6）现场被培训人员：≥3 人；（7）以上所有售后服务内容全部免费。</p> <p>二、配套附件设备</p> <p>（一）一体式后处理站（喷砂机）</p> <p>1. 设备外形尺寸：≤800*700*1600mm；</p> <p>2. 模型窗口尺寸：≥440*460mm；</p> <p>3. 箱体内部尺寸：≥700*600*500mm；</p>
--	--	--	--

			<p>4. 玻璃窗口尺寸: $\geq 400 \times 250 \text{mm}$;</p> <p>5. 操作口尺寸: \geq 内径 $\phi 120 \text{mm}$;</p> <p>6. 额定气压: 0.6-1.2MPa;</p> <p>7. 额定气量: 600-800L/Min;</p> <p>8. 砂(目数): \geq 棕砂 60 目;</p> <p>9. 电源: 220VAC 50HZ;</p> <p>10. 功率: $\geq 1.5 \text{KW}$;</p> <p>(二) 超声波清洗机</p> <p>1. 内胆尺寸: $\geq 300 \times 240 \times 150 \text{mm}$;</p> <p>2. 超声频率: $\geq 40 \text{KHz}$;</p> <p>3. 外尺寸: $\leq 350 \times 300 \times 330 \text{mm}$;</p> <p>4. 超声功率: $\geq 240 \text{W}$, ≥ 4 个震头;</p> <p>5. 容量: $\geq 10 \text{L}$;</p> <p>6. 时间控制: 数码控制方式, 可定时;</p> <p>7. 加热功率: 数控加热方式, $\geq 200 \text{W}$;</p> <p>8. 电源: AC100-120V/AC220-240V;</p> <p>9. 内胆材质: 304 不锈钢;</p> <p>(三) 手持式固化机</p> <p>1. UVLED 灯头 UV 波长: $\geq 395 \text{nm}$;</p> <p>2. UVLED 灯头照射高度: 0-50mm;</p> <p>3. UVLED 灯头功耗: $\geq 200 \text{W}$;</p> <p>4. UVLED 灯头发光尺寸: $\geq 60 \text{mm} \times 20 \text{mm}$;</p> <p>5. 控制器调光方式: 旋钮调光。</p>
			次要技术指标: 无。
2.	教学操作台	40 张	<p>功能要求</p> <p>必要功能: 在教学环境中提供静电保护、实践和演示的平台、可用于安全保护、教学工具储存。</p> <p>辅助功能: 无。</p>

			<p>主要技术指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尺寸: 长\geq200cm, 宽\geq120cm, 桌面高度\geq75cm, 配备工具台架, 高度\geq170cm; 2. 样式: 操作台为双面使用; 3. 桌面: 采用防静电胶皮全覆盖桌面, 防静电桌面需通过《电子行业标准 SJ/T10694-2006 规定》的点对点电阻防静电测试。防静电胶皮厚\geq2mm; 面板厚度\geq25mm; 4. 桌架: 桌架钢管厚度\geq1.2mm, 防锈漆采用静电喷涂工艺; 5. 灯架: 预装灯槽\geq2个, 灯架下方为看板, 和仪表台, 看板可以夹 A4 纸仪表台可摆放电脑显示器等以其工具; 6. 插座: 集成线槽插座设计, 标配五孔插座\geq6个(其中一个带开关, 独立控制灯管); 7. 每张桌子标配 4 张方凳; 尺寸: 长\geq30cm, 宽\geq22cm, 高\geq45cm; 支架材质: 钢, 厚度\geq1.2mm; 凳面材质: 木质。 8. 所有操作台需按用户需求安装到多间教室, 包含每张操作台的纯铜电源线(线径\geq2.5 mm)、网线(国标超五类)的布线及控制开关安装, 保证能正常通电使用。 <p>次要技术指标: 无</p>
3.	便携式笔记本电脑	1 台	<p>功能要求</p> <p>必要功能: 满足工业级全彩 3D 打印设备控制软件运行, 文件处理、移动办公、文件存储和传输等。</p> <p>辅助功能: 无。</p> <p>性能及技术指标</p> <p>主要技术指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笔记本电脑, 配备 window10 以上操作系统; 2. 处理器: 核心数\geq12, 线程\geq16 线程, 主频\geq2.1GHz; 2. 内存: \geq16GB DDR5 4800, 内存插槽\geq2; 3. 硬盘: \geq512G M.2 固态硬盘, 支持双硬盘; 4. 显示屏: \geq15.6 寸, LED IPS 背光防眩光显示屏, 分辨率\geq1920x1200, 16:10, 屏占比$>$87%; 5. 显卡: 核芯显卡; 6. 声卡和音箱: B&O 音响, 360° 动态拾音, 智能 AI 降噪;

				<p>7.网卡及蓝牙：intel 无线网卡支持 wifi 6E 标准；支持蓝牙 5.2；</p> <p>8.摄像头：5MP 超清分辨率摄像头，摄像头自动补光，摄像头自动跟随技术；</p> <p>9.端口：USB 接口≥ 4个，雷电接口≥ 2个，音频≥ 1个，HDMI2.0≥ 1个；</p> <p>10.电源与电池：长寿命电池，支持快速充电技术；配套的电池检测软件可查看健康状态。</p>
				次要技术指标：无
4.	台式计算机	1 台	功能要求	<p>必要功能：满足工业级全彩 3D 打印设备控制软件运行，文件处理、图像编辑、文件存储和传输等。</p> <p>辅助功能：无。</p>
			性能及技术指标	<p>主要技术指标：</p> <p>1. 配套 win10 及以上操作系统；</p> <p>2. CPU：核心数≥ 12核，线程≥ 20线程，主频≥ 2.1Ghz；</p> <p>3. 主板：英特尔 B760 芯片组或以上，100%全固态电容；</p> <p>4. 内存：≥ 16GB；</p> <p>5. 硬盘：≥ 512G SSD ；</p> <p>6. 显卡：显存≥ 12G，显存位宽≥ 192bit，加速频率≥ 1777MHz，显存类型：GDDR6，显存频率≥ 15Gbps ；</p> <p>7. 网卡：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网卡；</p> <p>8. 接口：前置 USB ≥ 4个，耳机、麦克风接口≥ 1个；后置 USB ≥ 4个，VGA≥ 1个，1个 HDMI≥ 1个，DP≥ 1个，RJ-45≥ 1个；</p> <p>9. 键盘/鼠标：配套键鼠套装；</p> <p>10. 电源：电源功率≥ 500W；</p> <p>11. 显示器：≥ 23.8英寸，显示器要求能在低分辨率下呈现高画质网页，提供证明材料。</p> <p>12. 产品噪音声压级≤ 5dB，提供证明材料。</p>
				次要技术指标：无。
质量标准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验收方法及方案	由采购人按照内部有关文件规定组织验收。采购人为履约验收主体，货到安装采购人所属的使用调试完毕、进行必要培训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试运行后单位、业务主管部门和验收主管部门依次开展初验、终验程序，验收内容和验收标准按照合同约定执行，通过终验程序为正式验收合格。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售后技术含安装、调试、维修、保养、人员培训等，售后服务要达到合同要求。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已纳入响应报价的货物除外，保证有足够的备品备件。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供方提供 7×24 小时电话响应，故障响应时间 30 分钟，若电话或远程技术支持不能解决问题，供方技术人员 24 小时内到达需方现场并解决问题。如果 72 小时不能及时解决问题，供方免费提供备用设备，保证不因为供方设备问题影响需方使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黄淮学院 2023013—现代加工与控制技术实训平台项目（货物）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竞谈-2023-39

需方：黄淮学院

供方：XXXXXXXXXX

黄淮学院2023013—现代加工与控制技术实训平台项目（货物）项目 项目合同

需方：黄淮学院

供方：XXXXXXXXXXXXXXXXXXXX

为明确供需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并经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供需双方共同遵守。

一、设备名称、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及金额（见附件）

二、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共计XXXXXXXXXX元整（¥XXX.XX）

三、交货的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供方负责将本合同规定的设备，按需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设备运输、安装及其相关费用由供方承担。

供方应随设备向需方交付设备的使用说明及设备相关的资料和备品、备件。需方凭运单、随货同行单、产品合格证及合同进行初验。需方验货后如有异议，必须在收货后十日内通知供方，并附验收（商检）报告，否则即视为收货无误。

四、验收

设备运抵需方时，需方对设备进行初验。安装调试完毕后，供方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需方组织正式验收，并向供方提供验收报告。

如经过需方验收不合格，供方应在 10 日内进行整改，经过整改仍不合格，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供方仍需承担违约责任。

任，违约金额为设备总价值的 30%。

五、付款方式

需方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货款。

六、结算方式

银行转帐。需方通过银行转入供方指定的账户。

七、设备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供方提供的设备（含附件，下同）必须是全新的设备，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供方对所投产品质保期按国家、行业、生产厂商质保标准中的最长质保期限执行，最低不少于 36 个月；硬件设备提供三年免费质保期，同类型软件提供三年免费升级服务。供方对所投产品提供终身维护。保修期内非需方人为因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供方负责包修，维修两次仍有质量问题，供方负责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保修期满后，按供方投标书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执行。

八、违约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需方向供方偿付拒收设备价款的 25% 违约金。需方逾期支付价款的，需方向供方每日偿付逾期贷款总额的万分之一的违约金但不超过逾期贷款总金额的 3%。

供方所交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有关质量标准和合同规定的，需方有权拒收设备，供方向需方偿付拒收设备价款的

25%违约金。供方逾期交付设备的，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货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若供方逾期交货达10天（含10天，不可抗力除外）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方仍应按上述约定支付延期违约金。若给需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需方所受的损失。

供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非因需方人为因素而出现的设备的质量问题，不能负责修理、调换或退货并承担相关费用的，不能提供承诺的培训服务，供方除向需方赔付出现质量问题的货物价值全额外，另支付出现质量问题货物价值全额的30%的违约金。

九、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驻马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应当接受。鉴定费用按责任归属承担。

十、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共同遵守；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其它约定事项

1. 随机提供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资料），随机提供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装箱单、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资料。

2. 供方向需方免费提供仪器设备使用的技术培训与服务。

3. 所有设备供方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电话响应，故障响应时间30分钟，若电话或远程技术支持不能解决问题，供方技术人员24小时内到达需方现场并解决问题。如果72小时内不能及时解决问题，

供方免费提供备用设备，保证不因为供方设备问题影响需方使用。

4. 其他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七份，供方两份、需方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需方：

供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合同签订地：驻马店市黄淮学院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XXXXXXXXXXXXXXXXXXXX 供货清单与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地	规格参数	单位及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响应函附录
- 三、分项报价一览表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十二、承诺函
- 十三、谈判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需要附的其他材料

一、响应函

致：黄淮学院

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和认真研究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谈判申请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作为全权代表负责解释谈判响应文件及处理有关事宜。

（2）愿按照谈判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提供服务，首次响应报价为：（大写）___；（小写）___。

说明：以上报价均为谈判时的第一轮报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二轮报价。

（3）若我单位成交，我们保证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4）我们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规定，认定本谈判申请文件的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60 日历天。若我单位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5）我们承认响应报价是成交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6）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在制定和执行正式合同之前，本谈判申请文件连同成交通知书，应构成我们双方之间有约束力的合同。

（8）如果我们谈判成交，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函附录

(首轮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响应内容	
响应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标准	
质保期	
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谈判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此表中，响应报价应和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二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二次响应报价	大写： 小写：
报价范围	
其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本表在谈判时填报，谈判响应性文件中不用做此表。本次响应报价不能高于谈判响应性文件中的报价，最后一次响应报价为供应商的最终谈判成交价。

三、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物品/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生产厂家/ 产地	配置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合计			大写：	；			
			小写：	。			

注：表格可自行增减。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性别：__年龄：__职务：

系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签字盖章之日起至谈判响应有效期结束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人身份证及被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供应商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资格证明材料。

（二）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6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纳税和社保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相关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后，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需自行查询并附在响应文件内，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8）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或提供单位负责人与其他供应商不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如果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有一项来源于大、中型企业，供应商无需填报本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要求的单位不需要提供。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2011年6月1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印发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住宿业和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注:(六)、(七)(八)3 条,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注:(八)(九)(十)3 条,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十一)邮政业。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注:(十)(十一)2 条,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交通运输业和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十二)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 应 商：（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二、承诺函

致：____（填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谈判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谈判）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收到采购（谈判）文件之日起或采购（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本项目的谈判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为成交人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我单位参加本次谈判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三、我单位参加本次谈判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谈判采购活动前，在近三年内我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五、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六、如本项目谈判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七、如果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1、我单位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不包括在提交最后报价前推出谈判的情况）；

2、我单位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的；

3、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我单位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5、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我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上任意一条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分别支付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如无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话，以我单位的响应报价为基准）的 2%作为赔偿金。

八、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供应商如存在与上述要求不一致的情况，应如实写明。

十三、谈判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需要附的其他材料